

ICS 01.120
CCS A 20/39

CCIIA

中国化工情报信息协会团体标准

T/CCIIA 0007—2025

代替T/CCIIA 0007—2024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编制指南

Guidelines for the ESG report in China's petroleum and chemical industry

2025-12-25 发布

2026-03-25 实施

中国化工情报信息协会 发布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原则和依据	3
4.1 编制原则	3
4.2 编制依据	3
5 总体要求	3
5.1 时间要求	3
5.2 质量要求	4
5.3 形式要求	4
6 编制程序	4
6.1 程序概述	4
6.2 成立 ESG 工作组	4
6.3 制定工作计划	4
6.4 报告编制	4
6.5 报告发布	5
6.6 复盘总结	6
7 报告内容	6
7.1 概述	6
7.2 报告说明	6
7.3 领导人声明	7
7.4 企业基本信息	7
7.5 重要性议题分析	7
7.6 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重要性议题表现情况	7
7.7 未来展望	7
7.8 附录	8
附录 A（资料性）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示例	9
附录 B（资料性）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编制议题和披露项指南	11
参考文献	2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T/CCIIA 0007—2024《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编制指南》，与T/CCIIA 0007—2024《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编制指南》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更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中的ISO标准中文名称（见2025版第2章）；

—更改了“术语和定义”的3.2，删除引用标准（见2025版的3.2）。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化工情报信息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天化石化有限公司、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材料试验技术联盟、中国化工情报信息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华、阙伟东、柯希霆、陈希宝、杨亚乔、徐军、郭金龙、刘月刚、刘晓婧、梁菁、黄伟源、胡家祺、刘勇、白伟涓、刘芳芳、陈懿楠、杨树静、张惠、龙雪娇、陈丽、申桂英、白云。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24年首次发布为T/CCIIA 0007—2024《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编制指南》，2025年第一次修订；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编制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的术语和定义、编制原则和依据、总体要求、编制程序、报告内容等。

本文件适用于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包括石油开采、原油加工、石油制品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企业进行ESG报告编制。企业编制可持续发展报告或社会责任报告可参照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580 卓越绩效评价准则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36000 社会责任指南

ISO 14064-1 温室气体 第1部分：组织层面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量化报告指导规范（Greenhouse gases— Part 1: Specification with guidance at the organization level for quantification and reporting of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and removals）

ISO 14090 适应气候变化—原则、要求和指南（Adaptation to climate change—Principles, requirements and guidelines）

3 术语和定义

GB/T 19580、GB/T 24001、GB/T 36000、ISO 14064-1和ISO 14090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ESG 报告 ESG report

ESG 报告是企业环境（Environmental）、社会（Social）和公司治理（Governance）绩效表现和信息披露的综合载体。

3.2

环境责任 environmental responsibility

企业通过透明和合乎道德的行为，为其决策和活动对其运行所处的自然环境造成的影响而担当的责任。

注1：环境包括空气、水、土地、自然资源、植物、动物、人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其外延可能从企业内延伸到当地、区域和全球系统。

注2：环境责任可用污染物排放、资源消耗、气候变化或其他特征来定性或定量描述。

3.3

社会责任 social responsibility

企业通过透明和合乎道德的行为，为其决策和活动对社会的影响而担当的责任。这些行为：

——致力于可持续发展，包括社会成员的健康和社会的福祉；

——考虑了利益相关方的期望；

——符合适用的法律，并与国际行为规范相一致；

——被融入整个企业并在企业关系中实施。

注1：活动包括产品、服务和过程。

注2：企业关系是指企业在其影响范围内的活动。

[来源：GB/T 36000—2015，3.16，有修改]

3.4

绩效 performance

可测量的结果。

注1：绩效可能与定量或定性的发现有关。

注2：绩效可能与活动、过程、产品（包括服务）、体系或组织的管理有关。

[来源：GB/T 24001—2016，3.4.10]

3.5

公司治理 governance

在企业的经营中实行的管理和控制系统，包括批准战略方向、监视和评价高层领导绩效、财务审计、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活动。

[来源：GB/T 19580—2012，3.5，有修改]

3.6

利益相关方 stakeholder

其利益可能会受到企业决策或活动影响的个人或团体，包括：

- a) 企业员工；
- b) 企业高管；
- c) 投资者；
- d) 政府及监管机构；
- e) 非政府组织；
- f) 客户及潜在客户；
- g) 供应商及分包商；
- h) 竞争对手；
- i) 业界专家及专业机构；
- j) 当地社区；
- k) 媒体。

[来源：GB/T 36000—2015，3.13，有修改]

3.7

重要性议题 material topics

具有财务重要性或影响重要性的议题：

- a) 财务重要性：议题预期在短期、中期和长期内对公司商业模式、业务运营、发展战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融资方式及成本等产生重大影响；
- b) 影响重要性：企业在相应议题的表现会对经济、社会和环境产生重大影响。

注：“财务重要性”和“影响重要性”称为“双重重要性”。

3.8

可持续发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可持续发展是指既能满足当代人的需要，又不对后代人满足其需要的能力构成危害的发展。

注1：该过程为经济活动、环境责任和社会进步提供一种持久、平衡的解决方法。

注2：可持续发展是为了将高品质生活、健康和繁荣等目标与社会公平和正义相融合，并保持地球对其生物多样性的支撑能力。这些社会、经济和环境目标既相互依赖又相辅相成。可持续发展可被视为一种对更广泛的社会整

体期望的表达方式。

[来源：GB/T 36000—2015，3.11]

3.9

气候变化 climate change

气候变化是气候状态在长时间（通常是几十年或更长时间）持续的改变。

注1：可以通过统计测试等手段来确定（如平均值、变化量等）。

注2：改变既有气候系统内部的原因，也有外部的原因（如自然的变化或人类自然资源的持续耗用）。

[来源：ISO 14090:2019，3.5]

3.10

温室气体 greenhouse gas

大气层中自然存在的和由于人类活动产生的能够吸收和散发由地球表面、大气层和云层所产生的、波长在红外光谱内的辐射的气态成分。

注1：温室气体种类可参考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的最新评估报告。

注2：多数情况下，水蒸气和臭氧的气候影响难以归因于特定的人为因素，因此通常不被单独列为公认的温室气体。

[来源：ISO 14064-1:2018，3.1.1]

4 原则和依据

4.1 编制原则

4.1.1 双重重要性原则

企业选取和披露的ESG议题应具备财务重要性或影响重要性（见3.7）。企业应对议题的重要性分析评估过程、结果进行详细描述和披露。

4.1.2 准确性原则

企业披露的ESG信息应准确反映自身ESG工作水平和绩效，避免出现模糊或易引起歧义的描述。

4.1.3 一致性原则

企业披露的ESG信息应明确一致的数据统计范围，使用一致的披露统计方法，保证数据和事项的连续性与可比性。

4.1.4 客观性原则

报告编制应客观呈现企业的ESG表现，包括正面信息和负面信息，报告内容不包含虚假信息、不隐瞒重要事实。

4.1.5 量化性原则

企业应对可以进行计量的关键绩效指标给出参考规范、计量依据、计量方法、数据覆盖范围和数据来源等信息。

4.2 编制依据

ESG报告编制依据包括以下内容：

- a) 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b) 相关的ESG报告编制标准；
- c) 相关的ESG报告指引指南，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5 总体要求

5.1 时间要求

企业宜按照一定的时间和频次，依据本文件进行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的ESG信息披露。企业可以每个会计年度（即从当年1月1日开始，到当年12月31日结束）为报告周期。企业宜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4个月内编制并披露ESG报告。

5.2 质量要求

企业编制的ESG报告宜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披露。必要时可通过开展第三方鉴证等措施对ESG报告进行鉴证和评估，以提高ESG信息披露质量。

5.3 形式要求

报告名称宜为《XX公司ESG报告》或《XX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报告宜以独立报告形式发布。

6 编制程序

6.1 程序概述

ESG报告编制包括成立ESG工作组、制定工作计划、报告编制、报告发布和复盘总结等程序。具体内容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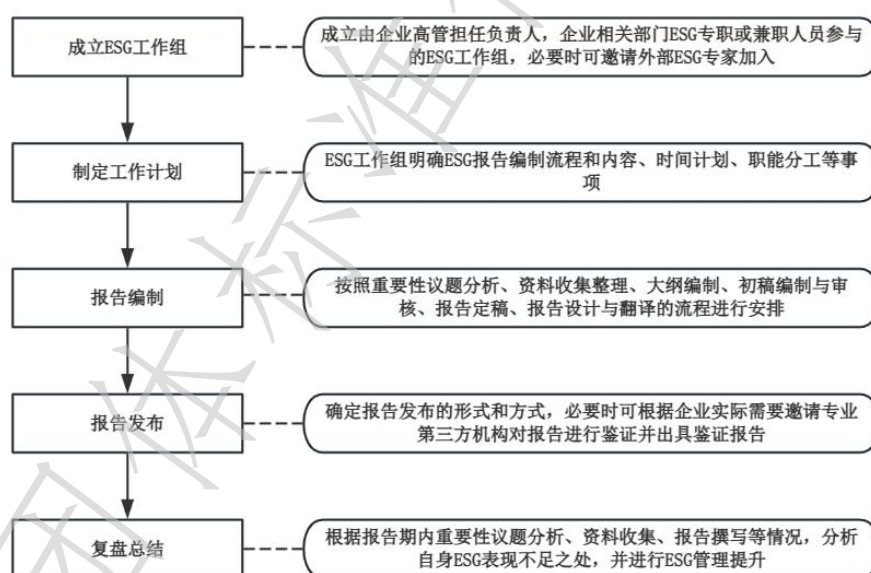


图1 ESG报告编制程序

6.2 成立 ESG 工作组

企业应设立具有专业背景的ESG工作组开展报告编制工作。

工作组总负责人宜为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报告项目实施，并为报告质量负最终责任。工作组成员宜包括组织内部ESG专职或兼职管理人员、相关职能和业务部门ESG专职或兼职人员、下属企业ESG专职或兼职人员等，必要时可邀请外部专家或专业第三方机构协助进行报告编制工作。工作组应高效协调企业相关职能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参与资源整合及报告审核工作，确保ESG报告全面覆盖企业战略、经营活动、日常管理等内容。

6.3 制定工作计划

企业应制定合理的报告编制工作计划，包括职能分工、责任归属、时间安排、进度计划等内容。报告编制周期一般为（3~4）月。

6.4 报告编制

6.4.1 重要性议题评估

企业应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和重要性议题评估工作：

- a) 利益相关方沟通：企业识别并确定受影响的关键利益相关方，与利益相关方开展沟通，深入了解其对企业在ESG管理与报告披露方面的期望、建议与关注程度，并深入评估影响的规模、范围和可能性；
- b) 重要性议题评估：企业应根据自身行业特点和经营业务特点等实际情况，依据双重重要性原则（见4.1），从“财务重要性”和“影响重要性”（见3.7）两个方面，开展重要性议题识别、评估和确定过程，并在报告中予以体现。具体内容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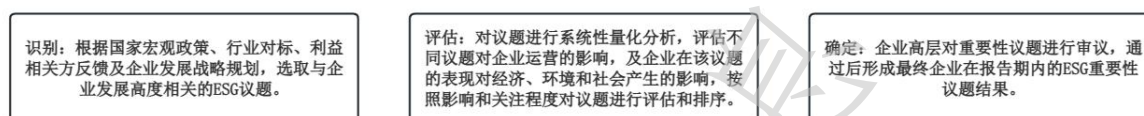


图2 重要性议题评估流程

6.4.2 资料收集整理

企业应确保所收集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 a) 收集目的：了解各部门、分(子)公司年度关键ESG实践与绩效，为ESG报告编制提供支撑；
- b) 收集方法：可采取对各部门、分(子)公司进行访谈，现场调研，开展问卷调查等形式收集报告编制所需的资料；
- c) 资料形式：相关部门/人员应提供形式丰富的资料，如数据、文字、图片、表格、案例等；
- d) 资料评估：对收集资料进行不同部门横向交叉核验和纵向来源过程验证；
- e) 资料处理：工作组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和整理，按照议题分类汇总，并统一定量资料的边界范围和计算口径，统一定性资料的边界范围。

6.4.3 报告大纲编制

报告大纲宜根据企业识别的重要性议题等内容构成主体章节。企业可根据重要性议题的内容和排序，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具有企业特色的ESG报告大纲。

6.4.4 报告初稿编制

企业可根据资料收集内容、确定的报告大纲进行报告初稿撰写，并根据初稿撰写情况组织二次资料收集（若初次资料收集有遗漏缺失）。

6.4.5 报告定稿

企业可根据二次资料收集对报告进行补充修改。

6.4.6 报告设计和翻译

企业可基于读者群体、报告内容与传播需求等因素进行ESG报告设计，在展现企业特点的同时，确保重点突出、传达有效。翻译时应做到忠实、通顺，即准确表达中文稿的意思，便于读者理解接受。

6.5 报告发布

6.5.1 报告审核和发布

企业ESG工作组、各部门、资料来源方对ESG报告初稿进行一轮审核，确认资料真实准确、文字客观可读、议题具有重要性。企业高层领导对ESG报告进行二轮审核，并发表修改意见。企业也可将报告初稿发至外部主要利益相关方征求意见，根据意见反馈进行修订。企业董事会进行ESG报告最终审阅，并对所载信息的真实性及有效性负责。

企业宜按照监管部门或相关指引文件要求,在指定信息披露渠道或企业自主选择的渠道定期披露或自愿披露单独的ESG报告。报告格式可为传统纸质报告、电子版报告或其他创新形式,如短视频、电子书等。

6.5.2 报告鉴证

必要时,企业可聘请专业第三方鉴证机构进行ESG报告鉴证,说明鉴证的内容、依据、结论,以及企业与鉴证机构的关系。

6.6 复盘总结

报告发布后,ESG工作组宜及时对ESG报告编制整体流程进行复盘,针对本次ESG报告编制的利益相关方沟通情况、编制过程遇到的问题、收到的读者意见反馈等总结企业ESG管理亟需提升的方面,为未来ESG报告编制、ESG管理水平提升提出建议。

7 报告内容

7.1 概述

完整的ESG报告应包括报告说明,企业基本信息,重要性议题分析,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重要性议题表现情况,关键绩效数据、对标索引表等内容。企业还可根据自身特征、ESG理念等实际情况在报告中增加领导人声明、未来展望、第三方鉴证报告等其他信息。ESG报告内容框架参考见附录A。

7.2 报告说明

7.2.1 时间范围

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如无特殊说明,一般和企业年报一致,为一整个会计年度。

7.2.2 报告边界

报告编制的资料信息范围应覆盖企业及其下属分(子)公司。上市公司应合并财务报表或同等文件中涵盖的所有实体,若有遗漏,需说明原因。非上市企业若无法与财务报告合并报表一致,应在报告中说明涵盖的所有实体。若因并购、重组或其他原因采用其他披露范围,企业应在报告中进行特殊说明,并在报告中明确信息披露边界。

7.2.3 数据来源

报告中所披露的信息,应来源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企业上报给政府部门的信息、企业内部统计报表、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企业行政文件、企业内部规章制度及其他数据来源可靠,溯源过程可控的信息。

7.2.4 编制依据

企业应说明报告编制依据的相关政策文件、标准化文件、指引指南等。

7.2.5 报告单位

ESG报告中使用的单位,应当采用国家、地方、行业或公认的国际标准等规范的单位。若使用其他单位,需在报告中说明原因。

7.2.6 称谓说明

ESG报告中使用的非规范化简称应先作出说明,即第一次用全称,并注明简称。

7.2.7 报告发布

企业应在ESG报告中说明报告发布形式及获取途径。

7.2.8 联系方式

企业应在ESG报告中明确联络人及联络方式,以便回应利益相关方关于报告的疑问和建议。

7.3 领导人声明

企业最高领导者（如董事长、总裁、CEO或其他相当职位的人员）可在此部分对企业ESG发展战略和ESG工作开展作出声明：

- 描述企业 ESG 战略规划与目标，企业面临的 ESG 风险、挑战和机遇；
- 描述企业对经济、社会和环境的重要影响，以及为消除负面影响和扩大正面影响采取的行动；
- 描述企业报告期内 ESG 理念融入企业决策与生产运营的情况和成果；
- 描述其他与企业 ESG 发展相关事项。

7.4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宜在此部分介绍自身基本情况，以方便利益相关方快速了解企业信息。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名称，总部地址、经营地址；
- 所有权的性质与法律形式；
- 规模，包括营业总收入、经营点数量等；
- 业务范围；
- 服务的市场，包括分布区域、客户类型等；
- 发展历程、企业文化；
- 所获荣誉奖项；
- 战略方针，特别是ESG方面；
- 参与或支持的外界发起的经济、环境、社会公约、原则或其他倡议；
- 加入的协会、国家或国际性倡议机构等组织，并说明企业在相关组织中占有的席位、参加的项目或委员会、提供的大额资助、保持的成员资格等信息。

7.5 重要性议题分析

企业应遵循 6.4.1 方法进行双重重要性分析和利益相关方沟通，并在此部分说明重要性议题评估流程和分析结论。公司可根据识别出的各议题是否具备“重要性”，以及具体的“财务重要性”或“影响重要性”得分，以图示法体现分析结果。

7.6 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重要性议题表现情况

企业应在此部分对报告期内企业的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三个维度的重要性议题表现，及其他企业认为必要的内容进行披露。对于具有财务重要性的议题，建议每个议题围绕“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与目标”的四要素框架进行披露；对于具有影响重要性的议题，建议参照附录B中的具体披露项进行披露。实际使用时，不同议题的“治理”部分可进行整合披露，具有影响重要性议题的具体披露项也可与四要素整合披露。四要素具体内容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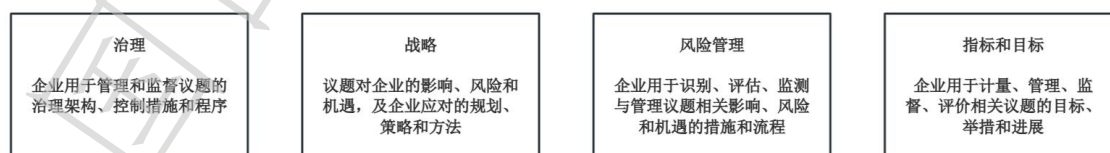


图3 ESG报告披露框架

有下列情形的，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议题和披露项：

- 相关信息涉及国家和商业秘密；
- 披露可能严重损害披露主体利益；
- 经评估，议题对企业不具有重要性；
- 不适用相关条款。

7.7 未来展望

企业可在此部分展望下一报告期或未来3年~5年内的ESG相关规划，面临的挑战和机遇，目标和计划。

7.8 附录

企业宜在此部分列出议题及披露项对标索引表。若有利益相关方沟通报告、读者反馈表、第三方鉴证报告等内容，也可在此部分一并列出。

附 录 A
(资料性)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示例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示例见表 A.1。

表 A.1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示例

一、报告说明
时间范围 报告边界 数据来源 编制依据 称谓说明 发布形式 联系方式
二、领导人致辞（可选）
三、企业基本信息
四、重要性议题分析
五、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重要性议题表现情况
（一）环境（E）议题 1.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体系 环保活动与培训 2. 排放物管理 大气污染物 水污染物 固体废弃物
（二）社会（S）议题 1. 社会责任 社区贡献 社会公益 2. 客户责任 客户权益保障 3. 员工责任 员工雇佣 员工权益 员工发展与培训 职业健康与安全
（三）公司治理（G）议题 1. 治理结构 董事会 高级管理层 2. 治理机制 风险管理 合规经营
六、关键绩效数据
环境绩效数据

社会绩效数据
公司治理绩效数据
七、未来展望（可选）
八、附录
对标索引表
读者意见反馈表（可选）
注：报告具体结构内容可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附录 B
(资料性)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 ESG 报告编制议题和披露项指南

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重要性议题、披露项内容及说明见表B. 1、表B. 2和表B. 3。

表B. 1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编制指南—环境（E）维度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体系	制定的环境管理相关制度	建议披露
		设立的环境管理相关组织形式及职能：如环境委员会、部门、岗位、小组及其他形式	建议披露
		制定的环境保护目标及报告期内目标完成情况	建议披露
		获得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建议披露
		环境监测、统计、报告相关制度与流程	建议披露
		获得的环保奖励情况	建议披露
	环境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环境违法违规情况：如受到的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司法判决等情况，针对上述情况采取的管理和改进措施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突发重大环境事件情况：包括时间、地点、事件等级、处理方式、处理结果、整改措施等方面	基础披露
		识别到的环境风险和机遇，上述风险和机遇对企业生产经营过程的可能影响，企业为应对上述风险和机遇拟定的措施方案	建议披露
		建立的环境应急体系：包括编制的环境应急预案，开展的环境应急演练，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情况，报告期内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次数（次）、参与人次（人次）、参与时长（小时）等	建议披露
		属于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披露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编制公开情况	建议披露
		环境污染责任投保情况	建议披露
	环保活动与培训	环保信用评价结果	建议披露
			建议披露
		主办及参与的环保活动：包括活动主题、活动目的和活动效果，报告期内企业参与环保活动次数（次）、参与人次（人次）、参与时长（小时）	建议披露
	环保投入	开展的环保教育培训：包括培训主题和培训成效，报告期内培训次数（次）、参与人次（人次）、参与时长（小时）	建议披露
		主要投资方向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环境保护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建议披露
应对气候变化	应对气候变化治理	报告期内环境保护资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建议披露
		负责监督管理气候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如董事会、气候风险管理委员会等）、管理层设置情况	基础披露
		气候相关治理机构的人员构成、专业能力及职能分工	基础披露
		气候相关治理机构和人员监督管理气候变化相关工作的情况，治理机构（如董事会）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监督机制和流程	基础披露
	应对气候变化战略	将气候相关因素纳入决策考虑的措施、方法和流程	基础披露
		企业在气候方面对经济、环境和社会产生的重大影响，及企业为减弱或消除影响采取的行动	基础披露
		识别的短、中、长期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如适用，可借助估值模型、信用风险模型、气候变化情景模型，以及情景分析、PACTA压力测试、碳影响分析等方法)	基础披露
		企业为应对识别到的气候相关机遇和风险的战略决策、战略规划、管理办法、实施路径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所处的路径阶段及进展情况	建议披露
		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对企业投资策略、商业模式、价值链的影响，以及投资策略在不同气候相关情景（如升温2℃或1.5℃情景）的韧性	建议披露
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在短期、中期和长期内的影响	建议披露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排放物管理	应对气候变化风险管理	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评估、排序与监控的流程，并说明如何将流程融合到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中	基础披露
		用于管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目标（如科学碳目标），以及实现目标的表现	建议披露
	应对气候变化指标和目标	设定的气候相关管理目标：如具体的目标内容、目标所适用的主体范围、目标适用的时间范围（短期或长期）等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目标实现和进展情况	基础披露
	温室气体权益交易	企业碳信用额度的来源和数量，来源如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试点碳市场的碳普惠项目等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在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清缴履约情况	建议披露
		开展碳排放交易的总量、次数、交易金额、类型等情况	建议披露
		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和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的情况：如项目数量、状态、类型、预计减排量等	建议披露
		参与绿色电力交易情况	建议披露
	温室气体排放管理	企业生产经营排放温室气体的具体环节，及对应的温室气体种类：温室气体类别主要包括二氧化碳（CO ₂ ）、甲烷（CH ₄ ）、氧化亚氮（N ₂ O）、氢氟碳化合物（HFCs）、全氟碳化合物（PFCs）、六氟化硫（SF ₆ ）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吨二氧化碳当量）	基础披露
		采用的温室气体核算标准、方法、边界和范围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温室气体直接排放量（范围一）（吨二氧化碳当量）：涵盖由企业拥有或控制的业务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温室气体能源间接排放量（范围二）（吨二氧化碳当量）：涵盖来自公司内部消耗（购买或取得的）电力、热能、冷冻及蒸汽所引致的温室气体排放	基础披露
		采取的温室气体减排措施，如工艺技术或设备升级、生产流程改良、能源结构优化、碳足迹管理、碳排放监测和排放抵消等	
		报告期内温室气体间接排放量（范围三）（吨二氧化碳当量），涵盖使用生产的产品、员工通勤、差旅等所产生的排放： a) 上游类别：购买的商品和服务、资本品、不包括在范围一和范围二中的与燃料和能源相关的活动、上游运输和配送、运营中产生的废物、商务差旅、员工通勤、上游租赁资产等； b) 下游类别：下游运输和配送、所售产品的加工、所售产品的使用、所售产品的报废处理、下游租赁资产、特许经营、投资等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温室气体排放强度（强度=排放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温室气体减排总量（吨二氧化碳当量）及比例（%）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各范围温室气体减排量（吨二氧化碳当量）及比例（%）	建议披露
	水污染物管理	水污染物管理	水污染物排放基本信息：如企业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特征污染物的种类、名称、核定排放总量、超标排放情况等
针对主要水污染物设置的减排目标			基础披露
为实现所订立的减排目标而采取的措施：如进行水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工艺改进等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工业废水排放总量（吨）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分类型的废水中主要污染物的排放量（吨），污染物类型如：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硫化物、氟化物、总钒、总铜、总锌、总氰化物、总铅、总镉、总铬、总汞、有机特征污染物等（如适用）			基础披露
制定的水污染物排放管理制度			建议披露
水污染物自行监测情况			建议披露
水污染物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工业废水排放强度（强度=排放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建议披露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资源管理	大气污染物管理	大气污染物排放基本信息：如企业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特征污染物的种类、名称、核定排放总量、超标排放情况等	基础披露	
		针对主要大气污染物设置的减排目标	基础披露	
		为实现所订立的减排目标而采取的措施：如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工艺改进等情况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分类型的废气中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污染物类型如臭氧消耗物质（ODS）、氮氧化物（NO _x ）、硫氧化物（SO _x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POP）、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危害性空气污染物（HAP）、颗粒物（PM）及其他受国家法律及规例管控的重要大气污染物（如适用）	基础披露	
		制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管理制度	建议披露	
		大气污染物自行监测情况	建议披露	
		大气污染防治及处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废气排放总量、废气排放强度（强度=排放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建议披露	
		一般固体废物管理	针对一般固体废物设置的减排目标	基础披露
			为实现所订立的减排目标而采取的措施	基础披露
			一般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方法：如再利用、循环、堆肥、回收、焚烧、深井灌注、填埋、就地储存及其他方法	基础披露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达标情况，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一般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总量（吨）、产生强度（强度=排放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基础披露
			制定的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制度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分类型的一般废弃物产生量（吨），类型如：废渣、污泥等（如适用）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一般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吨）、综合利用率（%）		建议披露	
	危险废弃物管理	针对危险废弃物设置的减排目标	基础披露	
		为实现所订立的减排目标而采取的措施	基础披露	
		针对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处置措施；若由第三方进行管理，需要说明企业如何确定第三方根据合约或法律规定对废弃物进行了妥善管理处置	基础披露	
		危险废弃物处置达标情况，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危险废弃物产生总量（吨）、产生强度（强度=排放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基础披露	
		制定的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危险废弃物运输总量（吨）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危险废弃物处置利用总量（吨）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分类型的危险废弃物产生量（吨），类型如：废矿物油、含重金属废物等（如适用）	建议披露	
		其他排放物管理	噪声污染：噪声管理和防治办法、噪声排放限值及实际排放值、报告期内因噪声受到的投诉案件数目（件）和处理情况	建议披露
	放射性污染：相关许可证明、安全管理和监督办法		建议披露	
	电磁污染：监测、监督管理办法等		建议披露	
水资源管理	水资源管理	水资源节约目标	基础披露	
		为实现所订立的水资源节约目标而采取的水资源节约措施：如新技术应用、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后回用、雨水收集利用、限制高耗水项目或设备、工艺流程节水改造等	基础披露	
		水资源使用的基本情况：如涉及的生产运营环节、报告期内水资源消耗总量（吨）、报告期内的水资源消耗强度（强度=消耗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基础披露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绿色低碳转型	水资源管理	制定的水资源管理制度	建议披露
		企业的价值链（包括自身经营活动、产品或服务、供应商）对水资源产生的影响：如对地表河流造成的影响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按照不同水源（如地表水、地下水、市政用水等）划分的水资源使用情况：如地表水消耗量（吨）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按照不同利用方式（如新鲜水、循环水等）划分的水资源使用情况：如新鲜水使用量（吨）、循环水使用量（吨）、循环水使用比例（%）等	建议披露
	能源管理	能源节约目标：如年度能源节约总量（吨标煤）、综合能耗同比下降值（%）、清洁能源使用占比（%）或其他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订立的目标	基础披露
		为实现订立的能源节约目标所采取的能源节约措施：如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使用节能设备、生产工艺节能改造、余热回收利用等	基础披露
		能源利用涉及的生产运营环节；各环节涉及的能源类型，如煤炭、石油、电力等传统能源和天然气、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	基础披露
		能源使用的基本情况：如报告期内按类型划分的直接及间接能源（如煤、电、气或油）消耗总量（以吨标准煤计算）、报告期内能源使用结构、报告期内的总能耗强度（强度=消耗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基础披露
		清洁能源使用情况：如风能、太阳能、水能、地热能、生物质资源、海洋能、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的种类、报告期内消耗总量（千瓦时）、占总能耗比例（%）等	基础披露
		能源管理结构：如能源管理体系建设情况、组织架构、人员构成、职能分工	建议披露
		制定的能源管理制度、监督程序、考核机制与情况	建议披露
		企业使用可再生能源代替不可再生能源，以减少污染和排放的考量和实际操作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可再生能源来源：如购买绿色电力证书、参与绿色电力交易市场、签订可再生能源电力购买协议、自发自用等	建议披露
		物料管理	制定的物料管理制度，包括原材料、包装材料等物料
	报告期内节省资源、提高资源利用率的相关措施及成效		建议披露
	使用可再生原资源、减少不可再生资源使用的相关措施及成效		建议披露
	使用绿色资源、减少有毒有害资源使用的相关措施及成效		建议披露
	在包装材料轻量化、减量化、循环化使用方面采取的措施及成效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制造和包装的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不可生物物料种类（矿物、金属等）、消耗量（吨或立方米）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制造和包装的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可生物物料种类（木材等）、消耗量（吨或立方米）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制造和包装的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有毒有害物料种类、消耗量（吨或立方米）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回收再利用物料的种类、总量（吨或立方米）、占所使用的物料总量比例（%）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物料消耗强度（消耗强度=消耗总量/特定指标，特定指标包括营业收入、万元营业收入、产值、万元产值、产品产量、员工人数、占地面积等）		建议披露
	资源压力	在生产运营范围内开展的资源风险评估情况及结果：如受水资源或其他资源短缺影响的地区分布情况、企业为减少影响采取的措施等	建议披露
		资源储备情况：如剩余可采石油储量、新探明石油地质储量等	建议披露
	绿色制造体系	绿色项目：项目类型、主要内容、成效或预期成效	建议披露
		绿色产品：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认定情况	建议披露
绿色工厂/园区：主要技术内容、建设和认定情况		建议披露	
清洁生产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在绿色制造体系方面的投入（万元）		建议披露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绿色低碳技术	研发或引进的绿色技术：如绿色化工技术、新能源技术、碳捕集封存技术等；绿色技术实际应用情况和成效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绿色技术研发和引进投入金额（万元）	建议披露
	绿色办公	办公资源节约情况：如办公过程中节约用水、用电、用纸等的举措和成效	建议披露
		高耗能办公设施设备使用和淘汰情况	建议披露
		绿色出行管理：如通过绿色出行减少的温室气体排放量等	建议披露
		绿色建材使用情况	建议披露
	绿色投融资	企业开展绿色投融资的考量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绿色债券发行规模、绿色信贷规模、绿色基金规模	建议披露
生态及居住环境保护	环境及天然资源保护	企业生产活动、运营活动、服务和产品对环境及天然资源（如土地、森林、河流、海洋、草原等）所产生的重大影响	建议披露
		企业为减少对环境及天然资源造成重大影响制定的政策，管理有关影响的行动或减轻有关影响的措施及成效	建议披露
	居住环境保护	企业生产活动、运营活动、服务和产品对区域内居民居住环境所产生的重大影响	建议披露
		企业为消除上述影响采取的措施及成效	建议披露
	生物多样性保护	企业退出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处置相关设施情况	基础披露
		保护和恢复具有重要生态功能区域、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自然栖息地的措施和成效	基础披露
		企业为降低产品对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及其栖息地、生物遗传资源等方面的影响而采取的措施与成效	基础披露
		企业所拥有、租赁的位于或邻近海洋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的运营点情况	建议披露
		受企业运营影响的栖息地中已被列入IUCN红色名录及国家保护名册的物种数量、名称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修复区域的规模和位置、修复结果、修复结果的核准情况	建议披露

表B.2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编制指南—社会（S）维度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客户责任	客户权益保障	客户权益保护制度及执行情况：如售后服务、隐私保护等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发生的泄露客户隐私事件的具体情况：可包括收到关于侵犯客户隐私有关的经证实的投诉数目（件），经确认的泄露、盗窃或丢失客户资料的事件总数（件），造成的损失（万元），采取的应对措施等方面	基础披露
		客户沟通渠道和报告期内沟通情况	建议披露
		客户投诉处理情况：如投诉处理流程、报告期内收到关于其产品及或服务的投诉数目（件）、报告期内客户投诉率（%）等方面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客户满意度（%）	建议披露
产品责任	产品质量与安全管理	产品质量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包括原料管控、生产流程管控、产品及服务检验检测管理流程、产品追溯管控、不合格产品管理等	基础披露
		产品及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产品因违反规定而受到罚款或处罚的事件数目（件），发生的产品安全与质量重大责任事故具体情况（如有）	基础披露
		产品召回程序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产品质量抽查与缺陷产品管理情况：如抽查流程、产品质量抽查不合格率（%）、回收产品占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百分比（%）等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获得质量相关奖项和荣誉	建议披露
员工责任	员工雇佣	制定的包括员工招聘及解聘、员工机会平等、员工工作时长、员工多元化、反歧视、避免童工及强制劳工等内容的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基础披露
		截至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人数（人）和结构，可分性别、年龄、学历、地区、层级进行描述	基础披露
		截至报告期末企业特殊人群（残疾员工、退伍军人等）、少数民族员工人	基础披露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数	
		报告期内企业员工变动情况：如流失比率（%），可分性别、年龄、地区进行描述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存在的劳务纠纷情况：如劳务纠纷数量（件）、劳务纠纷下降比率（%）等	基础披露
		企业劳动争议事件管理办法	建议披露
	员工权益	报告期内支付员工工资和缴纳员工社保情况：如员工社会保险覆盖率（%）	基础披露
		制定的员工薪酬管理制度：如员工基本工资，员工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员工薪酬调整等相关制度	建议披露
		企业出资为员工建立的额外薪酬福利，如股权激励计划、补充医疗保险、意外及伤残保险等商业保险、退休福利、节日福利等	建议披露
		制定的女性员工权益保护管理制度及措施	建议披露
		员工沟通与民主管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a) 制定的员工沟通机制与民主管理制度； b) 工会、职工代表大会等相关组织的设立情况、运行情况； c) 报告期内员工满意度调查情况、员工满意度调查参与人数（人）、员工满意度（%）	建议披露
		境外员工属地化管理情况：如企业在践行本地化用工、经营地文化与风俗习惯方面的举措和绩效；员工工资水平和当地维持生计水平比（%）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员工活动开展情况：如文化活动、体育活动等	建议披露
	员工发展与培训	制定的员工晋升管理制度、选拔机制与流程	基础披露
		员工培训资金投入（万元）	基础披露
		员工培训开展情况：如培训总次数（次）、开展总时长（小时）、总参与人次（人次）	基础披露
		对不同岗位的职业体系设置情况及晋升路径，如生产类、技术类、管理类等等	建议披露
		按员工层级划分的培训（如高级管理层、中级管理层、一般员工等）开展次数（次）、开展时长（小时）、参与人次（人次）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总投入（万元），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投入（万元）	基础披露
	职业健康与安全	建立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体系认证情况	基础披露
		识别评估的安全风险与隐患、安全风险来源与范围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职业健康与安全培训情况，包括培训主题、培训总次数（次）、培训总时长（小时）、参与人次（人次）、受训员工百分比（%）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安全事故具体情况（如有）	基础披露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组织架构、职能分工	建议披露
		识别工作内容与环境相关危害和风险评估的流程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在工作场所识别出的职业健康危害因素：如放射性、物理、化学等因素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发生的工作相关健康问题种类、数量、职业病发病率（%）	建议披露
		消除职业健康安全危害，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措施：如职业健康体检、安全防护用具发放、建立员工健康档案等	建议披露
		企业为保护员工心理健康采取的措施和效果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安全隐患排查情况		建议披露	
制定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情况，包括演练主题、开展次数（次）、参与人次（人次）		建议披露	
制定的安全生产事故处理流程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天）、因工死亡人数（人）等安全数据	建议披露		
供应链管理	可持续采购	制定的采购制度中关于ESG的考量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采购环保、可持续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建议披露
	供应商管理	供应商准入制度、准入标准的界定，将ESG因素纳入供应商准入的考量情况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为供应商提供培训、技术支持和融资支持，进行供应商能力建设情况	基础披露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供应链		供应商基本情况：包括主要类型、截至报告期末供应商总数（家）、按地区划分的供应商数量（家）等方面	建议披露	
		对供应商进行风险评估的流程和结果：如报告期内开展风险评估的供应商数量（家）、具有实际和潜在重大ESG风险的供应商数目（家）、具有实际和潜在重大ESG风险的供应商数百分比（%）	建议披露	
		经确定为具有实际和潜在重大负面ESG影响，且经评估后同意改进的供应商百分比（%）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终止关系的供应商数目（家）、因具有重大ESG风险而终止关系的供应商百分比（%）	建议披露	
	供应链管理	为确保供应链的稳定与安全，建立的供应链风险管理、监控和应对机制	基础披露	
		供应链风险评估情况：包括贸易风险、供给波动风险、ESG风险等	建议披露	
		对已发现的供应链风险，评估后改进的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推动供应链可持续发展的举措	建议披露	
	科技创新	技术创新	企业研发和创新策略、目标、管理制度、组织架构、职能分工	建议披露
			企业研发团队组建情况：包括研发团队人员学历结构、研发人员占总员工数量比例（%）等	建议披露
			企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的创新研发项目：包括项目数量（个）、项目内容、项目完成情况、成果转化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万元）、研发投入占总营收或主要业务收入比例（%）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低碳技术、绿色产品等可持续项目的研发投入金额（万元）及占总营收比例（%）	建议披露
企业低碳技术研发计划、实施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参与标准（国际、国内、地方、行业或团体）制定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参与研究课题情况，包括节能减碳、清洁生产等可持续领域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获得的科技创新荣誉奖项			建议披露	
知识产权管理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组织及职能	建议披露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流程：如商标管理流程、专利管理流程等	建议披露	
		企业在报告期开展的主要知识产权管理工作	建议披露	
		企业在报告期内申请的和授权的各类专利数量（件），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等	建议披露	
		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培训情况：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次数（次）、培训参与人数（人）、培训时长（小时）等	建议披露	
数字化转型	数字化管理	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获得的认证情况	基础披露	
		企业数字化管理相关制度、组织及职能	建议披露	
		企业数字化转型相关战略规划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的数字化项目内容及成效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数字化平台建设情况	建议披露	
社会责任	社区贡献	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对所在社区的影响，企业基于该影响和社区需求制定的计划与举措	建议披露	
		企业与社区之间的沟通方式、频率	建议披露	
		对当地社区就业需求、教育促进、环境保护、文化宣传、基础设施建设、体育、健康等方面的支持情况：如具体举措，资金投入（万元）等	建议披露	
		企业依法纳税情况，报告期内纳税金额（万元）	建议披露	
	社会公益	制定的社会公益开展计划，包括乡村振兴、防灾救灾、教育支持、弱势群体帮扶等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社会公益开展具体情况：包括社会公益捐赠投入金额（万元）、开展的社会公益主题、开展的社会公益累计参与时长（小时）、开展的社会公益累计参与人次（人次）	建议披露	
		每股社会贡献值	建议披露	

表B.3 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ESG报告编制指南—公司治理（G）维度

重要性议题	披露项	披露项说明	披露等级
治理结构	股东会/股东大会	股东会/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程序和情况，是否公正公开	基础披露
		股东构成、属性	建议披露
		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方式：如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意见和建议、对管理层进行监督等	建议披露
		股东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股东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审议ESG相关事项情况	建议披露
	董事会	董事会组织构成及职能、选任程序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人数（人）、董事会中女性人数（人）、独立董事占比（%）等	基础披露
		董事薪酬计划	基础披露
		董事会组成、成员背景、成员拥有ESG议题有关专业背景情况	建议披露
		董事会在识别ESG议题的影响、风险和机遇方面的作用	建议披露
		董事会对于企业ESG管理方针、策略、目标制定、目标进度及ESG表现等方面的声明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对管理层ESG战略执行的评估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会议次数（次）、参与人数（人）、出席率（%）	建议披露
	监事会	监事会组织构成及职能、选任程序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数量（人）、职工监事数量（人）	基础披露
		监事薪酬计划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次数（次）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监事履职情况、针对企业ESG相关议题的参与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参与企业ESG或可持续发展目标成果的审议次数（次）	建议披露
	管理层	高管选任程序	基础披露
		高管人数（人）、女性高管比例（%）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高管变动情况	基础披露
		高管长短期激励机制及执行情况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高管针对企业ESG相关议题的执行情况		建议披露	
其他最高治理机构	企业若未设立“三会一层”治理结构，可对企业最高治理机构进行描述：包括最高治理机构名称、最高治理机构成员信息（性别、学历及专业背景等）、最高治理机构管治程序等	建议披露	
ESG治理	ESG战略	ESG相关风险和机遇对企业的影响，及企业制定的长、中、短期ESG战略规划	基础披露
		制定的ESG相关定量目标（短期和长期）：如节能目标、减碳目标、资源循环利用目标等	基础披露
		ESG相关战略融入企业发展战略、生产经营情况	基础披露
		企业ESG治理重点任务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ESG战略目标执行和重点任务实际完成情况	建议披露
	ESG组织体系	建立的ESG管治架构，如ESG委员会、ESG部门、ESG工作小组等，各组织的职能分工	基础披露
		ESG管理监督和考核政策、机制、流程	基础披露
		制定的ESG制度、管理办法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召开ESG议题会议次数（次）	建议披露		
治理机制	反贿赂与反腐败管理	制定的反贿赂与反腐败制度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	基础披露
		举报者权益保护机制	基础披露
		反贿赂与反腐败培训情况：包括对员工培训政策和程序，报告期内培训主题、参与总人次（人次）、开展时长（小时）、次数（次）等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发生的贿赂及贪污事件的具体情况：包括董事、高管、员工被解雇或调查情况，报告期内收到内部和外部举报案件的数目（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件），对发生的实质性贿赂与贪腐事件的应对措施等	基础披露
		反贿赂与反腐败组织架构、职能分工	建议披露
		腐败风险评估程序，报告期内腐败风险评估的频率、范围、结果描述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已进行腐败风险评估的运营点的总数（个）、百分比（%）	建议披露
		制定的举报贪污或违规行为的政策及程序、举报渠道和方式	建议披露
		企业与合作伙伴沟通反腐败相关内容的政策和程序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中级管理人员、基层员工参加的反贪腐培训的平均受训时数（小时）	建议披露
	反不正当竞争	企业反不正当竞争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因不正当竞争行为导致的诉讼或重大行政处罚事项，包括情况介绍、涉案金额、整改措施	基础披露
		企业开展反不正当竞争相关培训情况，包括培训主题、培训次数（次）、培训参与人次（人次）、培训时长（小时）等	基础披露
		企业建立的举报机制及举报人保护机制	建议披露
		企业对于防范不正当竞争的监督措施及报告期内的监督情况	建议披露
	内部控制	企业内部控制相关管理制度、流程、组织架构、职能分工	基础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及成效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执行情况	建议披露
	合规与风险管理	企业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认证情况	基础披露
		企业合规与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情况、职能分工，包括合规委员会、合规部门、首席合规官等	基础披露
		企业合规审查流程，报告期内审查情况	基础披露
		企业识别到的在经营生产各环节的潜在风险，如转型风险、实体风险，各类风险对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等的影响，企业的应对措施	基础披露
		企业风险追踪、控制、信息报告流程	建议披露
		企业报告期内开展合规与风险培训的情况，包括培训主题、培训次数（次）、培训参与人次（人次）、培训时长（小时）、各职级人员占比（%）等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的合规管理工作及成效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发生的风险事件，企业的应对办法	建议披露
投资者关系	投资者权益保护	投资者沟通渠道、方式、频率	基础披露
		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近三年分红情况，包括分红金额（元）、分红率（%）	建议披露
		中小投资者权益维护措施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举办的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活动	建议披露
	信息披露管理	财务信息披露制度、范围、方式、时间、频率	基础披露
		非财务信息披露的制度、范围、方式、时间、频率	基础披露
		企业信息披露的质量保障措施	建议披露
		报告期内企业信息披露情况：如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各类文件份数	建议披露

参考文献

- [1] GB/T 36000—2015 社会责任指南
- [2] ISO 14090-1: 2019 Adaptation to climate change-Principles, requirements and guidelines
- [3] ISO 26000: 2010 Guidance on social responsibility
- [4] ISO 37001:2016 Anti-bribery management systems-Requirements with guidance for use
- [5] GRI 1: Foundation (2021)
- [6] GRI 2: General disclosures (2021)
- [7] GRI 11: Oil and gas sector (2021)
- [8]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证发(2024)33号)
- [9]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征求意见稿)》(上证公告(2024)35号)
- [10]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深证上(2024)284号)
- [11]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征求意见稿)》(深证上(2024)926号)
- [12]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北证公告(2024)14号)
- [13]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指南》(北证公告(2024)224号)
- [14] 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框架下气候信息披露的实施指引》(2024)
- [15] 中国社科院《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6.0)》(2024)
- [16] 中国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22)第24号)
- [17] 中国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征求意见稿)(财办会(2024)17号)
- [18]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2023年7月21日印发)